

附件二：區分所有權人名冊 填寫規範

一、公寓大廈（社區）名稱

- 1.應以全名表示。
- 2.應與其他報備文件使用相同名稱。

二、資料時間

係區分所有權人會議舉行日期。

三、序號

- 1.序號依建築物使用執照或戶政機關所附門牌編號排列。
- 2.本序號與附件三之一出席人員名冊（簽到簿）之序號排列應相同。
- 3.序號數原則與使用執照所載之戶數相同。
- 4.序號數應與其他申請報備文件所載戶數相同。
（申請書檢查表、區分所有標的基本資料表、會議紀錄）

四、姓名

- 1.指區分所有權登記人之姓名。
- 2.區分所有權為共有者，應將共有人之姓名全部列入。

五、地址門牌

指每一區分所有權由戶政機關編列之門牌地址。

六、區分所有權比例(* 計算方式請參閱附件:建物所有權狀範本說明)

- 1.區分所有權比例指專有部分面積與專有部分全部面積總和之比。
- 2.區分所有權比例依下列方式表示：

分子 / 分母：每一專有部分面積 / 專有部分全部面積總和。

七、備註

記載其他提示或說明事項（約定共用、共有區分所有權代表等）。

八、編頁依序號排列編頁。

地政事務所

建物所有權狀

登記日期：中華民國
發狀日期：中華民國
權狀字號：096中登建

所有權人：
統一編號：

建物標示：

坐落：中和市
建號：02550-000
門牌號：
建築完成日期：民國003年10月15日
主要建材：鋼筋混凝土造
主要用途：住家用
建物層數：006層
層次：四層
面積：*** 71.88平方公尺
總面積：*** 71.88平方公尺
附屬建物：陽台
面積：*** *8.99平方公尺

區分所有權比例表示方式~
專有面積之參照值(分子)，
再加總其他戶(分母)，請參
閱填寫規範附件二第六項

建物面積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建物坐落地號：
段 0308-0000
段 0308-0001

公設面積

共用部分：

權利範圍：*** 0000分之1 ***
權利範圍：*** 0000分之1 ***
權利範圍：*** 10分之1 ***

以上建物所有權業經依法登記完畢，合行發給本權狀以憑執照
本地籍資料管轄機關為臺北縣中和地政事務所。

車位面積

範例使用